呈贡区民政局社会福利业务口2022年部门项目残疾人两项补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按照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相关工作要求和工作安排，结合工作实际，现将2022年社会福利业务关于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1. 项目工作开展情况

**残疾人两项补贴**

1.根据国家、省、市、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实施方案的精神要求和工作安排认真开展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与区残联、区财政局等部门紧密配合，严格按照工作要求和规范程序执行。

2.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内控流程要求开展资金审批和支出，未有虚列、挪用、挤占现象，在完成审批程序后按月及时进行社会化发放。

3.截止2022年12月，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为70元/人/月，重度残疾人一级护理补贴标准为110元/人/月，重度残疾人二级护理补贴标准为70元/人/月,两项补贴政策更好地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缓解残疾人家庭开支压力。

4.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资金安排情况：区级预算安排资金151.4880万元（含呈贡区、马金铺街道、大渔街道），上级下拨资金6.1728万元，合计到位资金157.6608万元。

5.截止2022年12月，呈贡区、马金铺街道、大渔街道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144.5330万元，上级下拨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区级预算结余13.1278万元。

**二、存在问题**

**1、**残疾人两项补贴由于享受补贴人数大多为重残人员，流动性大，人员更替快，退出和新增掌握不实，动态监测有难度。

2、建议加大对街道办事处、社区（负责民政）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逐步提高执行（掌握）政策的能力，建立主动发现、主动受理的社会救助机制。

3、加大城乡困难群众临时生活救助的力度，建立健全解决贫困的长效机制，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对2022年度残疾人两项补贴、孤儿和实施无人抚养儿童、“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项目、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困难群众春节慰问、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方面等进行了绩效评价，共六个项目综合得分96分，评定等级为优秀。

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业务口

2023年3月29日